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026　　公司简称:洁特生物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洁特生物	68802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长溪	单泳诗
办公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
电话	020-32811868	020-32811868
电子信箱	jetzqb@jetbiofil.com	jetzqb@jetbiofi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18,022,979.65	397,374,061.19	13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7,612,427.87	348,114,100.66	126.2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40,092.04	17,331,547.73	381.43
营业收入	268,660,089.28	94,311,458.00	18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90,704.58	24,322,661.54	35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172,399.13	19,451,339.92	44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0	8.27	增加7.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0.32	25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0.32	259.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2	4.74	减少0.92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袁建华	境内自然人	31.00	31,004,617	31,004,617	31,004,617	无	/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13,721,192	13,721,192	13,721,192	无	/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注)	境外法人	12.53	12,533,781	12,533,781	12,533,781	无	/
广东盛世润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0	6,596,727	6,596,727	6,596,727	无	/
广州市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	2,556,209	2,556,209	2,556,209	无	/
李明智	境内自然人	2.11	2,110,953	2,110,953	2,110,953	无	/
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026,430	2,026,430	2,026,430	无	/
共青城高禾中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297,886	1,297,886	1,297,886	无	/
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124,836	1,124,836	1,124,836	无	/
付为	境内自然人	0.93	932,870	/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建华持有广州市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麦金顿")17.6417%的权益,为麦金顿的普通合伙人,担任麦金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Yuan Ye James为袁建华之子,持有JET (H.K.) BIOSCIENCE CO.,LIMITED(香港洁特)100%的股权;王婧为Yuan Ye James的配偶,持有广州萝岗区汇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资投资")22.7156%的权益,为汇资投资普通合伙人,担任汇资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袁建华、香港洁特、麦金顿、汇资投资具有关联关系。李明智为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汇财富")的普通合伙人、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李明智和海汇财富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控股股东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为JET (H.K.) BIOSCIENCE CO.,LIMITED(香港洁特)所持有。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宗旨为"以创造性的解决方案为全球提供最可靠的生物技术研发工具",围绕着"在生物实验室耗材行业不断进取,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际市场的份额,进一步打破西方发达国家的技术和市场垄断,努力实现'进口替代和出口换汇',同时积极推进向医疗耗材及医疗设备行业的渗透及延伸"的公司战略,不断为生命科学研究、改善人类健康作出贡献,在生物实验室高端耗材领域继续加大产品研发、优化推广服务等多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的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挂牌上市。上半年,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受疫情爆发的影响,公司积极应对,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公司准确把握时机、抓住市场对于防疫类防护用品的急剧需求,紧急调整子公司拜费尔的经营计划并加大对防护产品的投入,快速扩充口罩生产线,不断完善防护产品的结构、提高防疫防护用品产能,优先保障省市区各级政府部门的防护用品需求,有力地支持了国家防疫抗疫工作。

在生物实验室一次性塑料耗材方面,公司在面对变化多端的国际形势,不断夯实自身产品研发和推广能力,聚焦关键任务,持续凭借优良的技术性能和产品品质获得客户认可从而实现了销售规模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866.01万元,同比增长184.86%;实现营业利润13,894.24万元,同比增长383.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09.07万元,同比增长352.63%;报告期末总资产91,802.30万元,较期初增长131.0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8,761.24万元,较期初增长126.25%。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照国家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收入会计准则。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6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9月14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4日

至2020年9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袁建华先生	√
2.02	Yuan Ye James先生	√
2.03	Dannie Yuan女士	√
2.04	陈长溪先生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文生平先生	√
3.02	刘志春先生	√
3.03	洪炜先生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顾颖诗女士	√
4.02	蔡燕薇女士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2、3已经公司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6	洁特生物	2020/9/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0年9月9日17:00之前)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会议室

邮政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

邮政编码:511356

联系人:陈长溪、单泳诗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传真号码:020-32811888-802

邮箱:jetzqb@jetbiofil.com

六、其他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时,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袁建华先生	
2.02	Yuan Ye James先生	
2.03	Dannie Yuan女士	
2.04	陈长溪先生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文生平先生	
3.02	刘志春先生	
3.03	洪炜先生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顾颖诗女士	
4.02	蔡燕薇女士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1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选举顾颖诗女士、蔡燕薇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对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春林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出租办公场所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2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春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春林,男,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南华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11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生产班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春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3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有关规定,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洁特生物")董事会对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18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4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49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12,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2,842,377.3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9,407,622.6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17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1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7-2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1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3,400.00
2	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600.00
3	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	2,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
合计		31,0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050.27万元,报告期内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127.47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050.27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127.47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25.00
减:保荐承销费	1,897.41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39,327.5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27.47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3,500.00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4,550.2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手续费支出	0.17
支付的发行费用	1,042.0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8,362.62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8,362.6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蓄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银行	账号	截止2020年6月30日余额(万元)
1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开发区支行	120907138410403	0.00
2	交通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41164167013000315403	3.86
3	工商银行广州永和开发区永顺支行	3602115729100105404	983.11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新知识城支行	44050154171000000979	27,375.65
合计			28,362.62

注: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开发区户已注销。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50.2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0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40.7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0.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50.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23,400.00	23,400.00	23,400.00	5,550.27	17,849.28	23.72%	2022年1月	-	-	否
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600.00	2,600.00	2,600.00	0.00	2,600.00	0.00%	2022年1月	-	-	否
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	否	2,500.00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0.00%	2022年1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8,050.27	22,949.28	25.9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940.76	不适用	不适用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6,940.76	不适用	不适用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合计	-	37,940.76	-	31,000.00	10,050.2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受新冠疫情、规划设计变更以及施工方自身组织等因素影响,未达预期进度,后续公司将采取措施督促施工方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2、"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主要内容系基于"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完工的基础上方能实施。 3、"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因受疫情等原因尚未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50.2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报告期内未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37,940.76万元。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4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0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成立日期	2010年1月25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广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4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856号(A-2)4层全层(仅限办公用途)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355人,转入98人,转出255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10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格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杨克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3年起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睿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证券服务从业年限11年,负责审计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	杨克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3年起至今,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张伟玮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2015 年 7月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为洁特生物、粤开证券等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项服务	无兼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0	0	0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监管措施	0	0	0
自律监管措施	0	0	0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6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和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意见。对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态等表示认可。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相关资料进行审阅,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职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审计报酬。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5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袁建华先生、Yuan Ye James先生、Dannie Yuan女士、陈长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选举文生平先生、刘志春先生、洪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文生平先生、刘志春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其中刘志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洪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在本次担任独立董事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华志军先生、李彬彬先生分别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公司股东广东盛世润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卓越润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名的董事。鉴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华志军先生和李彬彬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旭东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连续任职满六年,根据有关规定,陈旭东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顾颖诗女士、蔡燕薇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姚俊杰先生因个人原因以及任期即将届满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姚俊杰先生目前仍在公司任职。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建华,男,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医科大学医学硕士研究生,南京医学院医学硕士,主管医师(中级职称)。1985年12月至1992年6月在江西省寄生虫病研究所诊断研究室担任主任,1992年7月至1997年5月在美国哈佛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做访问学者,2001年4月创办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首席科学家,2011年5月至今担任广州拓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担任广州市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5月至今担任广州拜费尔空气净化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袁建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004,617股,通过广州市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50,959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Yuan Ye James,男,1979年出生,加拿大国籍,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文科学士。2005年1月至2008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国际销售经理,2008年12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在JET (H.K.) BIOSCIENCE CO.,LIMITED担任董事。2014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

Yuan Ye James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袁建华先生之子,通过JET (H.K.) BIOSCIENCE CO.,LIMITED(香港洁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533,781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Dannie Yuan,女,1993年出生,美国国籍,美国加利佛尼亚州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本科学历,市场管理学及经济学专业。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在TAG Energy Co.,Ltd.担任销售经理,2018年5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国际销售。

Dannie Yuan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袁建华先生之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Dannie Yuan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陈长溪,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年7月至1996年10月在福建漳平水泥厂历任会计、财务经理,1996年10月至2003年5月在漳平正中会计师事务所任经理、合伙人,2003年5月至2005年8月在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经理,2005年8月至2009年2月在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并入信永中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担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4月在广东世纪正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1年4月至2017年10月在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8年4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长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96,853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文生平,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工学博士。1991年6月至1998年10月在华中科技大学(原"华中理工大学")担任讲师,1998年11月至今在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担任教授。2017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文生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刘志春,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财经专科学院财政专业毕业,注册会计师。1994年10月至1999年6月在衡南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至2000年8月任衡南三联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0年8月至2006年2月任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6年3月至2007年2月任深圳计恒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7年3月至2008年5月任深圳财智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15年8月至2020年6月任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深圳佳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12年8月至2017年11月曾连续两届担任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9年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志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洪炜,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材料学专业。2014年7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化学学院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洪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顾颖诗,女,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州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学士。2014年6月至2015年4月在广东圣茵花卉园艺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专员,2015年12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助理,2020年4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颖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蔡燕薇,女,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大学金融专业学士。2012年8月至2014年3月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14年5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燕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